

苗栗縣立三義高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線上教學計畫

111 年 4 月 21 日訂定

壹、目的：

為維護本校學生就學權益，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協助本校師生安排線上教學作業，特訂定本計畫。

貳、依據：

- 一、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民中小學及教保服務機構停課與課業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
- 二、教育部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標準。
- 三、教育部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參考指引。
- 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5 月 17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061169 號函。
- 五、苗栗縣政府 111 年 2 月 11 日府教務字第 1110027097 號函

參、停課標準： 依據教育部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標準辦理。

肆、適用對象： 發生停課之個別學生、部分班級或全校停課之學生。

伍、實施期間： 111 年 4 月 22 日起。

陸、制定程序： 本校業於 111 年 4 月 21 日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課發會）訂定本計畫，經課發會通過後留校備查；本校線上教學計畫，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防疫專區，在第一時間告知家長。

柒、實施方式：

- 一、透過導師確實掌握關心停課學生，並建立班級聯繫管道，更新家長緊急聯絡電話，適時提供相關協助。
- 二、規劃全校師生帳號及密碼，並安排適當時間讓師生至電腦教室熟悉網路平台。
- 三、盤點校內所需資訊設備、調查學生家中資訊設備情形、訂定師生借用資訊設備流程、辦理親師生資訊設備使用及線上教學說明、提供教師線上教學操作手冊…等工作。
- 四、依停課之情形，會同相關教師商擬停課後之線上教學事宜，訂定線上教學方式。

(一) 個別停課：

1. 個別學生因發燒居家休養期間，請導師每日電話主動關懷。指派班上各科小老師專責協助聯繫，將當日課程進度、作業等告知在家休養同學，並適當提供學習單、講義、筆記等資料（可透過電話、電子郵件、傳真、郵寄等方式），協助

學生在家自行學習。

2. 個別停課學生復課後，請任課教師利用早自修、午休、第八節或其它課餘時間，進行個別補救教學輔導。
- (二) 全班停課或全校停課：依據停課學生學習需求及停課期間各科、各領域進度，安排進行線上教學。
- (三) 全國停課：由教育部主導辦理疫情控制及學生學習相關措施，本校配合利用學校網路公告、傳遞相關線上教學資訊。
- (四) 實行方式：依據停課學生學習需求及停課期間各科、各領域進度，安排進行線上教學。

1. 「線上教學」

- (1) 聯絡窗口：課程教學部分由張良聿主任擔任，資訊設備部分由葉文祺老師擔任。
- (2) 授課方式：教師使用 Google Meet+Google Classroom 教學工具輔以結合教育部教育雲學習資源、平臺與工具等數位支援（停課不停學—線上教學便利包：<https://learning.cloud.edu.tw/onlinelearning/>）進行線上教學與作業繳交，同時任課教師應於課程進行中隨時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及安排適切之教學活動。

| 對象 | 網站 | 內容 | 網址 |
|-----|--|--|---|
| 國中 | 因材網 | 國語文（1至9年級、108課綱1年級與7年級） 數學（1至9年級、108課綱1年級與7年級） 自然（3至6年級、理化、108課綱-生物） 英語文（108課綱-3至6年級） | https://adl.edu.tw/ |
| 高中 | DeltaMOOCx 愛學網 | 高中職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與電機 電子群六大群科 | https://high.deltamoox.net/ |
| 國高中 | 學習吧 | 國高中（職）：教學影片、講義、練習題。教師亦可使用平臺工具建立個人線上課程供學生使用。 | https://www.learnmode.net/ |

- (3) 評量方式：由補課教師使用上述平台完成學習任務(例如：學習單、作業等)，並由學生上傳填答結果，由補課教師據以評分。
- (4) 上課時間規劃：國中每節 45 分鐘；高中每節 50 分鐘。
- (5) 行政人員應即時掌握線上教學實施情況，檢核並登記授課教師之節(時)數。
- (6) 線上教學科目：以正式課程線上教學為優先，課後輔導或彈性選修、微課程時間不進行線上教學，課輔依停課天數比例，辦理退費。

五、個別學生無法配合線上教學時，本校研擬學生自主學習方案，請家長協助於下班後進行親子共學瀏覽錄製之課程影音檔，並於復課後 1 週內由任課教師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評估並留有紀錄，如學生學習仍有不足之處，請原任課教師實施補救教學，確保學生學力。

六、定期評量方式：

- (一)停課期間若遇定期評量，該次定期評量時間與範圍，由本校課發會討論決議之。
- (二)未能於線上參加定期評量的學生，若符合補考之規定，得進行補考。
- (三)相關規定以學校網站公告宣達，以利全校親師生周知。

捌、辦理線上補課卓有成效之人員，得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從優敘獎。

玖、本計畫經苗栗縣政府核備後於本校網站防疫專區公告實施。

承辦人：

教學
組長 詹貴評

主任：

教務
主任 張良聿

校長：

校長 李萬源